证券日报 制作 董春云
2022年12月10日 星期六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代码:003025 证券简称:思进智能 公告编号:2022-067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参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交易概述: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参与镇海区XCL02-03-13b-02c(高新区)地块42,545平方米(63.818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拍,作为公司后续扩建或新项目建设用地。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参与竞拍事项涉及公开竞拍,竞拍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后续扩建或新项目建设对经营场地的需求,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参与镇海区XCL02-03-13b-02c(高新区)地块42,545平方米(63.818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拍(地块具体位置、土地面积和交易金额等以最终实际出让文件为准)。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已于2022年12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拍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竞拍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购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根据竞拍情况确定价格,并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文件等)。

二、出让方基本情况

本次竞拍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出让方为宁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地块名称:镇海区XCL02-03-13b-02c(高新区)地块

2、地块编号:镇海区XCL02-03-13b-02c(高新区)地块

3、土地位置:宁波新材料科技城,东至规划道路,南至规划道路,西至规划道路

4、土地面积:42,545平方米(63.818亩)

5、土地用途:科研、工业用地

6、出让年限:50年

7、容积率:2.0≤容积率≤3.0

8、起始价:地面地价1,485元/平方米(最终以拍卖成交确定的价格为准)

(注:地块具体位置、土地面积和交易金额等以最终实际出让文件为准)

四、本次竞拍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参与竞拍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主要是作为公司后续扩建或新项目建设用地,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产能、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性能和功能以适应市场需求,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本次竞拍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公司目前货币资金充裕,流动性良好,本次竞拍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1、因涉及公开竞拍,本次竞拍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竞拍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后续投资建设实施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市场环境等多方面不确定因素所带来的风险。

2、公司后续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3025 证券简称:思进智能 公告编号:2022-068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思进智能")拟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之"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中新增实施地点。

除前述变更外,其他事项无任何变更,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事项已经2022年12月9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募投项目概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62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10万股,发行价格为21.3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2,893.40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4,995.13万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7,898.2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578号)。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上述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保证专款专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内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概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多工位高速精密智能成形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8,701	24,200.00
2	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682	7,200.00
3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477	2,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000	4,498.27
	合计	44,860	37,898.27

(三)部分募投项目前次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技术发展趋势、市场需求变化以及募集资金到位时间等因素,本着审慎的原则,对部分募投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延期,具体延期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021年3月	2022年6月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2021年度,因公司品牌凸显,在手订单充足,公司新生产基地尚未完全投入使用,相对于营销网点建设来说,协调生产订单的有序生产,满足客户需求更为迫切,加上国内房地产市场走势尚不明朗,公司对相关营销及服务网点的考察尚未完毕。结合当前的疫情发展现状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同时追求投资收益的最大化,公司将视房地产市场的宏观调控政策来具体落实相关营销与服务网点,并结合相关区域的业务开拓情况与下游客户需求,再行决定办公用房的购置或租赁。

鉴于上述情况,再结合监管政策及未来发展趋势,综合考虑募投项目建设计划安排,本着审慎和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延长了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预期达到使用状态日期。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022年6月	2023年6月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基本情况及原因

为应对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与竞争环境,进一步拓展公司全国重点市场的营销和服务网络,促进重点区域潜在客户的订单转化,推动公司业务可持续性发展,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根据客户分布的最新特点,拟在部分募投项目之"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中新增广东省韶关市、江苏省无锡市、安徽省芜湖市作为实施地点。调整后的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内容	调整前	调整后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实施地点	宁波、重庆、东莞、永年、泉州、永康、苏州、上海、青岛	宁波、重庆、东莞、永年、泉州、永康、苏州、上海、青岛、韶关、无锡、芜湖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系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对原有募投项目进行优化,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未改变募投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部分募投项目之"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地点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求,有利于公司战略整体规划和科学布局,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入额和用途,不会对项目实施和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该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事项已经履行相应的审批表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之"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新增实施地点。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地点,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所作出的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地点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依法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2、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地点事项,是公司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上述募投项目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地点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思进智能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地点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3025 证券简称:思进智能 公告编号:2022-066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1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话、专人及电子邮件等相结合的方式已于2022年12月3日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家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拍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后续扩建或新项目建设对经营场地的需求,公司拟参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拍,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购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根据竞拍情况确定价格,并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文件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参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议案》

为应对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与竞争环境,进一步拓展公司全国重点市场的营销和服务网络,促进重点区域潜在客户的订单转化,推动公司业务可持续性发展,公司结合目前部分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根据客户分布的最新特点,拟在部分募投项目之"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中新增广东省韶关市、江苏省无锡市、安徽省芜湖市作为实施地点。

除上述增加实施地点外,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以及用途均保持不变。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地点,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所作出的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3025 证券简称:思进智能 公告编号:2022-065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1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以电话、专人及电子邮件等相结合的方式已于2022年12月3日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忠明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拍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后续扩建或新项目建设对经营场地的需求,公司拟参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拍,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购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根据竞拍情况确定价格,并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文件等)。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参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议案》

为应对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与竞争环境,进一步拓展公司全国重点市场的营销和服务网络,促进重点区域潜在客户的订单转化,推动公司业务可持续性发展,公司结合目前部分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根据客户分布的最新特点,拟在部分募投项目之"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中新增广东省韶关市、江苏省无锡市、安徽省芜湖市作为实施地点。

除上述增加实施地点外,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以及用途均保持不变。

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300756 证券简称:金马游乐 公告编号:2022-112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于2021年12月21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根据该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以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均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即2021年12月21日至2022年12月21日。

鉴于前述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以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相关授权有效期即将临近,为确保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推进,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将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和相关授权有效期延长十二个月,自原有效期届满日起计算,即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相关授权有效期至2023年12月21日。

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详见公司此前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特此公告。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300756 证券简称:金马游乐 公告编号:2022-111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2年12月26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与时间:2022年12月26日(星期一)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2022年12月2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6日09:15-09:25、0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6日0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12月19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等。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三路5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2.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00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均已经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2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议案,需经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议案3、4均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所有议案表决结果将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3、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均已于2022年12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详请查阅。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2022年12月23日(星期五)上午09:00-11:30,下午14:30-17: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三路5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号卡复印件。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22年12月23日17:00前送达本公司。传真:0760-28177888。来信请寄: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三路5号金马游乐董事会办公室(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三路5号

邮政编码:528437

联系电话:0760-28132708

传真:0760-28177888

联系人:曾庆远、任欢顺

2、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通知。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756

2、投票简称:金马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12月26日09:15-09:25、0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2月26日0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26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2.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00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注: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名称或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实际持股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深圳分公司登记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的数量为准)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字盖章):

签署日期:2022年 ____ 月 ____ 日

注: 1、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3: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是否本人参会	

注: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022年 ____ 月 ____ 日

证券代码:300756 证券简称:金马游乐 公告编号:2022-107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邓志毅先生召集,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1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邓志毅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决议如下: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运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2023年1月20日起的十二个月内有效。上述投资额度在授权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无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逐次审议和公告。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负责人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2023年1月20日起的十二个月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6,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收益型凭证等);授权期限自2023年1月20日起的十二个月内有效;上述投资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无需公司另行出具决议;在上述投资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负责人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2023年1月20日起的十二个月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已临近,为确保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推进,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决议有效期自前次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十二个月,即延长至2023年12月21日。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有效期已临近,为确保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推进,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有效期自前次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十二个月,即延长至2023年12月21日。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于2022年12月26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三路5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505 证券简称: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2022-058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总经理赵建平,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戴水君,副总经理徐春波、杨晋、胡向明、苏宝刚,财务总监武灵一共7人(以下简称"增持主体")计划自2022年10月17日起6个月内,以其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4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600万元。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实施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114,2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累计增持金额5,241,648.3元,已超过计划增持金额区间下限,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2022年12月9日,公司接到董事、总经理赵建平,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戴水君,副总经理徐春波、杨晋、胡向明、苏宝刚,财务总监武灵一出具的《关于增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其累计增持金额已超过计划增持金额区间下限,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董事、总经理赵建平,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戴水君,副总经理徐春波、杨晋、胡向明、苏宝刚,财务总监武灵一共7人。

(二)增持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

本次增持前,增持主体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377,9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5%。

本次增持后,增持主体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492,1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7%。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董事、总经理赵建平,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戴水君,副总经理徐春波、杨晋、胡向明、苏宝刚,财务总监武灵一共7人计划自2022年10月17日起6个月内,以其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4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600万元。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实施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114,2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累计增持金额5,241,648.3元,已超过计划增持金额区间下限,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次增持前		本次增持股份		本次增持后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增持公司股份数量(股)	增持金额(元)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赵建平	董事、总经理	936,389	0.22	20,500	939,972.93	956,889	0.22
2	戴水君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338,870	0.08	20,080	923,296.86	358,950	0.08
3	杨晋	副总经理	324,872	0.07	11,000	496,840.04	335,872	0.08
4	武灵一	财务总监	305,760	0.07	10,000	461,160.1	315,760	0.07
5	徐春波	副总经理	248,432	0.06	20,000	937,496	268,432	0.06
6	胡向明	副总经理	124,215	0.03	10,700	498,382.87	134,915	0.03
7	苏宝刚	副总经理	99,372	0.02	22,000	984,499.5	121,372	0.03
合计			2,377,910	0.55	114,280	5,241,648.30	2,492,190	0.57

注:持股比例合计与各持股比例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及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上述增持主体承诺,在本次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2-100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范秀莲女士的通知,获悉范秀莲女士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范秀莲	是	240	1.07%	0.22%	否	否	2022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或质权人办理完毕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身生产经营
		310	1.39%	0.29%						
合计	–	550	2.46%	0.51%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王俊民	39,955.04	37.15%	14,867.00	14,867.00	37.21%	13.82%	0	0%	0	0%
范秀莲	22,346.56	20.78%	8,657.00	9,207.00	41.20%	8.56%	0	0%	0	0%
郑伟	17,087.76	15.89%	0.00	0.0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79,389.36	73.81%	23,524.00	24,074.00	30.32%	22.38%	0	0%	0	0%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2-083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22年10月31日召开的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开始购买公司股票。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261 证券简称:拓维信息 公告编号:2022-079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李新宇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相关通知,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李新宇	是	26,340,000	17.80%	2.10%	2022/12/7	2023/12/7	浙商证券	个人资金需求
小计		26,340,000	17.80%	2.10%	–	–	–	–

二、本次提前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	本次提前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李新宇	是	26,340,000	17.80%	2.10%	2021/1/21	2022/12/8	2022/12/21	浙商证券
小计		26,340,000	17.80%	2.10%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李新宇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1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2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李新宇	147,944,462	11.78%	26,340,000	17.80%	2.10%	16,870,000	64.05%	94,088,346	77.37%
合计	147,944,462	11.78%	26,340,000	17.80%	2.10%	16,870,000	64.05%	94,088,346	77.37%

注12:李新宇先生所持限售股份性质为董事、高管锁定股。

李新宇先生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化明细;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301213 证券简称:观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3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副总经理陈曦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陈曦先生副总经理的原定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陈曦先生的辞职申请自书面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陈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陈曦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陈曦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美吉姆 公告编号:2022-126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12月9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周新颖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函》,周新颖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周新颖女士将不在公司及公司下属单位担任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周新颖女士的《辞职函》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生效。周新颖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周新颖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公司董事会对周新颖女士在任职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2-083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2年12月9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发行简称	22浙商证券CP004	短期融资券流通代码	072210205
发行日	2022年12月8日	起息日期	2022年12月9日
兑付日期	2023年3月10日	期限	91D
计划发行总额	1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10亿元人民币
票面利率	2.50%	发行价格	100元/张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以下网站上刊登:

1、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

2、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